

龙岗南湾乾成数创文化园一期5栋“7·16” 一般触电死亡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 落实情况评估报告

2025年7月16日13时35分许，龙岗区南湾街道乾成数创文化园5栋项目地下室负3层发生一起一般触电事故，造成1人死亡。

为深刻吸取事故教训，充分发挥事故惩戒和警示作用，根据《国务院安委会办公室关于印发生产安全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评估办法的通知》（安委办〔2021〕4号）和市安委办的工作部署要求，区安委办决定对该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开展“回头看”评估，重点对《龙岗南湾乾成数创文化园一期5栋“7·16”一般触电死亡事故调查报告》提出的事故责任追究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进行评估。现将评估情况报告如下：

一、评估工作组织及开展情况

由龙岗区安委办牵头，组织相关单位形成评估工作组。工作组依据《事故调查报告》，通过查阅资料、现场核查、人员问询等方式，重点梳理评估了事故责任追究落实情况、事故发生单位整改措施落实情况以及相关职能部门和街道社区监管职责履行情况。评估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已及时向责任单位反馈，并要求限期整改。本报告在综合评估工作基础上形成。

二、事故责任人员责任追究落实情况

（一）中建四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项目经理康某如，已按

照《事故调查报告》的建议对其处罚。经核查，已按时缴纳罚款。

（二）中建四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施工员李某章，已按照《事故调查报告》的建议对其处罚。经核查，已按时缴纳罚款。

（三）中建四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安全员郭某源，已按照《事故调查报告》的建议对其处罚。经核查，已按时缴纳罚款。

（四）深圳市建业建筑劳务服务有限公司班组长周某辉，已按照《事故调查报告》的建议对其处罚。经核查，已按时缴纳罚款。

三、事故责任单位责任追究落实情况

（一）中建四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已按照《事故调查报告》的建议对其处罚。经核查，已按时缴纳罚款。

（二）深圳市建业建筑劳务服务有限公司，已按照《事故调查报告》的建议对其处罚。经核查，已按时缴纳罚款。

四、事故责任单位整改措施落实情况

（一）中建四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已深刻吸取事故教训，针对安全管理暴露的问题进行全面整改：一是已立即组织力量进行整改，确保施工的安全生产条件。二是已立即根据安全生产责任制的要求，严肃处理事故责任人员并进行通报。三是已杜绝形式主义，在安全规章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落实执行上下大力气，拿出可行的方案，确保安全规章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落实不打折、不走样，严管、严查、严抓、严办，不折不扣的落实制度要求。四是已高度重视安全教育培训工作，立即组织从业人员重新进行教育培训和交底，结合岗位特点、作业环境、

作业工具、作业风险和隐患进行系统性的教育培训，坚决杜绝培训走形式、走过场、走流程，同时制定科学有效的考核评估机制，切实提升受教育人员的安全能力和自我保护能力。五是已加强作业现场的管理工作，并在作业前要确定作业人员、作业条件、作业工具、劳动防护用品符合安全生产的要求。六是已加强劳务队伍管理，对三违行为进行重点查处，制定可行有效的措施确保劳务队伍遵章守纪和规矩意识，树立正确的安全理念，形成良好的安全习惯，全面提升作业队伍的素养。经核实，该项目竣工验收，各参建单位已退场。

（二）深圳市建业建筑劳务服务有限公司已深刻吸取事故教训，针对安全管理暴露的问题进行全面整改：一是已立即停工进行整改。二是已组织施工队伍进行教育培训，增强作业人员遵章守纪意识。三是已加强施工工人的管理，加强作业现场的管控，坚决违章作业的行为。四是已充分的认识到事故的偶发性和危害性，提高施工管理人员责任意识，杜绝类似事故再次发生。经核实，该项目已竣工验收，各参建单位已退场。

（三）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已深刻吸取事故教训，针对安全管理暴露的问题进行全面整改：一是已根据事故暴露出来的问题修订监理实施细则，制定有效的监理措施堵塞漏洞。二是已加大施工现场的安全检查频次，特别是危险作业现场，督促施工单位确认具备安全的作业条件后进行作业。三是已督促施工单位加强管理制度的落实和执行力。四是已严查严抓“三违”行为，坚决杜绝违章作业。经核实，该项目已竣工验收，各参建单位已退场。

（四）中建四局交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已深刻吸取事故教训，针对安全管理暴露的问题进行全面整改：一是已立即停工整改，组织力量对项目工地进行全面的风险评估和隐患排查工作，符合安全生产条件后复工。二是已立即组织全员进行事故警示教育，确保受教育人员吸取事故教训，入脑入心。三是已立即成立专项整改小组，督促分包单位制定书面整改方案，明确整改措施、时间及责任人。四是已加强作业现场的安全检查与指导工作。五要采取有效的惩戒措施，推行黑名单制度，对屡次违规施工人员和单位列入黑名单管理。经核实，该项目已竣工验收，各参建单位已退场。

五、事故发生地相关部门汲取事故教训，强化整改措施落实情况

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已按《事故调查报告》整改建议，已深刻吸取事故教训，针对安全管理暴露的问题进行全面整改：一是已立即组织开展全区事故警示会，通报事故情况及事故原因。二是已组织召开安全生产工作会议，要求各科室深刻吸取事故教训，举一反三。三是已对项目进行提级管理，加大监督检查频次和执法力度，对安全生产违规行为起到威慑作用。四是已约谈项目各参建单位主要管理人员，督促各参建单位严格落实企业的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五是已结合监督履职情况，全面梳理管理体系中的漏洞和不足，针对性地完善监督安全管理制度和监督机制。六要持续强化监管队伍专业能力建设，深入推进培训规范化和常态化，不断提升人员队伍的执法专业化、监督标准化水平。七要加强内部督导溯源，勇于自我纠错，让全体

监督员深刻认识到安全工作的重要性和紧迫性，摒弃以往的侥幸心理，从思想根源上重视安全监督工作，增强责任意识和使命感。

六、存在问题

综合评估情况来看，本次事故相关责任人员的行政处罚已执行到位；事故发生单位针对暴露出的安全问题落实了系列整改措施，取得一定成效。尽管涉事项目已完成竣工验收、参建单位全部退场，但同类建筑项目作业现场安全管理仍存在盲区：部分管理人员责任心缺失，安全管理工作仅停留在制度纸面，日常巡查及现场监管流于形式，现场违规作业行为未能得到及时发现和制止。

七、工作建议

为巩固事故整改成效，压实各方安全责任，防范同类触电事故发生，提出如下建议：一是压实企业主体责任。督促施工、劳务、监理单位深刻汲取事故教训，杜绝制度悬空。强化项目管理人员履职，严格落实高风险作业审批、作业前风险辨识及安全交底，及时制止现场违章作业。二是做实从业人员安全教育培训。杜绝培训形式化，重点加强特种作业及劳务人员触电风险警示教育，提升作业人员风险防范和自我保护能力。三是强化行业监管执法。住建部门加大在建项目抽查力度，重点紧盯临时用电、带电作业等高风险环节，严厉查处现场巡查流于形式等问题，以事故教训推动在建项目举一反三。四是严格监理履职把关。督促监理落实危险作业巡查管控，及时制止违章

行为，对拒不整改的施工单位按规定上报主管部门。五是完善复核提升监管能力。做好涉事企业整改复核，防止问题反弹；强化监管人员隐患识别能力建设，畅通隐患举报渠道。

八、评估意见

经评估认为，各单位均能严格依据区政府批复意见，对相关责任单位及责任人员作出相应处理，未发现未按规定落实责任追究的情况。同时，各单位认真汲取事故教训，积极建章立制，全面落实整改措施，有效提升了安全管理水平。综上所述，各被评估单位基本落实了事故调查报告所规定的责任追究与整改措施要求。